

文章编号:1002-980X(2006)06-0067-04

对加快我国个人信用制度建设有关问题的思考

安贺新

(中央财经大学,北京 100081)

摘要:个人信用制度主要是指由国家建立的,用于监督、管理和保障个人信用活动健康、规范发展的一整套规章制度和行为规范,其对维护市场经济秩序和完善市场经济体制具有重要作用。本文从我国个人信用制度建设的现状出发,针对我国个人信用制度建设中存在的问题和主要制约因素,提出了促进我国个人信用制度建设的对策思路。

关键词:信用;个人信用制度;“经济人”

中图分类号:F832 **文献标志码:**A

个人信用制度主要是指由国家建立的,用于监督、管理和保障个人信用活动健康、规范发展的一整套规章制度和行为规范,其目的主要是为了证明、解释和查验个人的资信情况,并通过制度来规范个人信用活动当事人的信用行为,提高守约意识,从而建立良好的市场经济运行秩序。个人信用制度主要包括个人信用登记制度、个人信用评估制度、个人信用风险管理以及个人信用风险转嫁等制度。

在社会经济生活中,个人是最基础的行为“单位”,企业、政府等市场主体都可以看成是建立在某种契约基础上,由个人结成的组织,其各种行为活动都是通过个人的行为来实现的。一旦个人行为失去约束,就会在社会经济的多个层面上出现反信用等行为,就会影响市场经济的正常运行。因此,建立个人信用制度,将作为市场主体的个人的信用情况进行准确的评估和披露,促进履约行为和信用执行,进而会提高个人、企业乃至全社会的信用程度,促进市场经济体制的完善。

一、建立个人信用制度的现实意义

(一)建立个人信用制度是规范市场秩序,促进市场经济发展的内在要求

在现代市场经济条件下,信用体现为“经济人”在社会经济交往中对相关的责、权、利达成的承诺和

契约,是维系一切正常社会经济关系的纽带。纵观我国现阶段的信用状况,个人交易秩序混乱,存在大量的金融诈骗、三角债、假冒伪劣、偷税漏税、信用卡恶意透支等失信行为。这种状况已严重影响我国市场秩序的建立和市场经济的正常运行。个人信用制度通过严格的法律制度和社会规则,以及由此形成的道德规范,对每个人的行为构成外部约束,使失信的损失远远大于收益,从而使信用成为全社会共同遵守的信用准则,以保证市场经济健康有序的发展。

(二)建立个人信用制度是发展消费信贷、扩大内需及保证银行利润增长的需要

20世纪90年代中期以来,我国经济进入通货紧缩时期。为了扩大内需,刺激消费,促进国民经济快速增长,国家出台了一系列鼓励个人消费信贷的政策,然而,消费信贷开展得却不够理想。究其原因,主要是现行的个人消费信贷是在没有完善的个人信用制度的情况下推行的。发展消费信贷至关重要的一点是对个人信用资料的系统掌握,但现阶段各商业银行由于缺乏对个人信用状况的系统掌握而陷入一种两难境地:或者为规避风险而层层设防,或者为扩大客源而降低门槛。前者无疑要为避免由于拥有不真实或较少信息而致的逆向选择严格审贷程序,这样会直接造成信贷效率低下,人力和物力资源浪费和低效使用;后者则是盲目放贷,加大了金融风

收稿日期:2006-02-11

作者简介:安贺新(1964-),女,河北唐山人,中央财经大学商学院副教授,经济学博士,主要从事企业管理、信用方面的研究。

险。现实情况是:绝大多数银行选择了前者。在这种情况下,一方面会使消费者的有效需求得不到满足,另一方面则导致银行大量资金闲置。

另外,消费信贷与企业贷款相比是有周期短、收益高、风险分散等特点,能给银行带来更高的资金使用效率,是银行一个新的利润增长点,目前,我国已加入WTO,消费信贷必将成为兵家必争之地。西方发达国家历来重视消费信贷的发展,消费信贷是信贷的主体。为了增强与外资金金融机构的竞争能力,我国商业银行必须大力拓展消费信贷业务,因此说个人信用制度的建立势在必行。

(三) 建立个人信用制度是方便消费者经济生活,增强消费者信用观念的需要

对于居民个人来说,信用记录是居民的“第二身份证”。有了它,居民在社会经济生活中的许多需要会变得明确而简便,如申请贷款、担保、租赁等都会简单得多。正是由于信用成了经济生活的通行证,消费者才会倍加珍惜个人信用,因为其经济生活中的违约失信行为一旦被记入个人信用记录,就会影响个人生活的方方面面,比如就业、融资以及与其他主体的社会经济交往等,在严格的个人信用制度下,居民无论是出于自愿还是被迫都将恪守个人信用。

(四) 建立个人信用制度是现代市场经济条件下与国际经济接轨、参与国际市场竞争的需要

西方发达国家的个人信用制度建设已有150多年的历史,今天已经形成了比较成熟的制度体系。我国加入WTO,意味着我国经济必须在更高的层次上融入国际经济。建立完善的个人信用制度是我国经济与国际经济接轨,参与国际市场竞争的一项根本策略。

个人信用征信作为一个产业,具有巨大的发展空间。随着经济全球化进程的加快,许多外国征信公司将会仰仗其资金、技术和经验方面的优势,进入并占领我国的个人征信市场。在这种情况下,急需我们加快个人信用制度的建设步伐,尽快发展国内的个人征信业,使其具备良好的成长性和国际竞争力。

按照市场法则,需求是供给的前提。“经济人”的觉醒,人们越来越意识到信用是一种商品,并且产生了对信用的广泛而迫切的需求,因此说,建立和完善个人信用制度是时代所需。

二、我国个人信用制度建设存在的问题

近几年,我国个人信用制度建设虽然取得了一

定的进展,但由于起步较晚、起点低、经验不足、配套制度不健全等,个人信用制度的建设仍然面临着很多问题。主要表现为:

(一) 个人信用征信企业的运作不够规范

我国征信企业建立初期,其业务的开展在一定程度上需要借助于政府、中央银行和各家商业银行的支持与配合,但从征信企业规范发展的长远角度考虑,应当使其真正成为独立的经济主体,进行市场化运作,保证其执业的独立、公正、高效。事实上,我国目前的一些征信企业,受有关部门的影响很大,还很难做到独立、公正、高效。如上海资信有限公司,其所涉及的外部关系包括三家主体:行业主管部门(上海市信息办和中国人民银行上海分行)、董事会(由上海市信息中心、上海市信息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上海中汇金融外汇咨询有限公司、上海隶平实业有限公司等投资商组成)、理事会(由最初参与联合征信的15家商业银行、上海移动通信、中国联通上海分公司、农信合作社等18家会员组成)。由于各主体的利益取向不同,难免产生矛盾。其中,政府部门强调个人信用联合征信的公益性和制度建设;董事会看重投资收益问题,希望数据库的客户越多越好,追求利润最大化;理事会则注重数据的安全问题,对商业行为持比较谨慎的态度。在这种情况下,上海资信有限公司既要进行经营,又要顾及多方主体的目标和利益,运作起来难度较大。

(二) 个人征信企业在业务运作中缺乏相应的法律支持

我国个人信用制度建设起步较晚,信用管理的法律法规还有待建立和完善。尤其是在个人信用信息开放方面缺乏具体的法律规定,使个人征信企业难以真正发展起来。其次,个人征信企业从银行及其他部门采集个人信用信息,往往会涉及个人隐私的界定与保护问题,由于个人隐私的界定与保护问题缺乏法律的保障,因而使征信工作难以顺利进行。再者,根据现行规定,个人信用档案暂不对个人开放,个人不能查阅自己的信用档案,对个人信用信息的真实性本人无法获知,对个人的合法权益缺乏法律保护。除此之外,现有的法律法规对有关部门及征信企业提供的个人资信信息失真等问题没有做出明确规定。上述种种法律的缺陷容易引起社会对有关征信工作的争议,从而加大了征信企业运作的难度。

(三) 个人信用评估工作存在问题

在我国,个人信用评估虽然已经逐步开展起来,

但在实际操作中尚缺乏规范。一方面,评估标准不统一。各家商业银行和一些个人信用评估机构分别以不同标准评估信用等级,他们往往对同一时间同一个人的评估结果会大相径庭,这样不仅会大大降低信用等级评定的客观性和公正性,而且有可能因个人信用信息失真而加大信贷风险。另一方面,个人信用评估内容不完整。对个人资信进行评估往往只注重个人经济能力的评价而忽视对个人道德信用的考评,从而使个人资信评估缺乏指标体系的完整性,不能全面、系统、科学地反映评估对象资信状况的全貌。

三、建立符合我国国情的个人信用制度

西方国家个人信用制度已有 150 多年的历史,今天已经形成了比较成熟的制度体系。在经济全球化的背景下,建立我国的个人信用制度,既要参照国外经验,也需要立足于我国国情;既要考虑到我国市场经济发展的现状,更需要着眼于随着时间的推移市场经济不断成熟和完善对制度的连续性要求。鉴于此,在我国建立个人信用制度应采取以下措施:

(一) 建立个人信用档案制度

个人信用档案制度是指将能证明、解释和查询的个人信用资料分别锁定在一个固定的编码上,以供有关部门备查的制度。由于我国有关个人的信用信息尚分散在社会各个部门,那么,借鉴国外的经验,实行个人信用实码制并逐步扩展个人基本帐户制度是建立个人信用档案制度的关键步骤。

1999 年 10 月 1 日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条例实施细则》中规定,居民身份证的编号使用公民身份号码,是公民从出生即被赋予并终生惟一不变的号码。它和美国公民一出生就拥有的社会保障号的性质一样,可以作为建立个人信用制度信用信息检索的识别码。在启动身份证编码系统的基础上,结合我国实际情况,个人信用档案制度应按由区域、部门逐渐联合的原则分三个阶段实施。第一阶段先在银行内部将信用卡、消费信贷以及其他个人相关信息资料全部汇集起来,建立个人信用数据库,形成相对完整的个人信用记录,并实行行间的信息交流。第二阶段应在出台并实施相关法律的前提下,由当地人民银行牵头,包括各商业银行、证券公司、保险公司等联合当地税收、财政、审计等部门参与并组建信用信息子数据库,信用信息子数据库通过所开发的个人资信信息登记系统,对有关个

人信用的资料进行收集、汇总、分析等处理,个人信用信息依法对社会开放并形成网上数据。第三阶段应通过个人信用征信企业,运用计算机网络技术,对个人信用信息子数据库进行联网,最终形成覆盖全社会的个人信用记录。征信公司的信息库应定期更新,对个人的正面信用信息要长期保存,而对个人的负面信用信息则要设定最长存储年限(如 7 年),超过存储期限的信息应及时删除,以提高个人信用信息的准确度和有效性。

实行个人信用档案制度,不仅要保证个人信用资料的准确性,而且要能全面反映个人信用及信誉情况。为此,个人信用档案的内容应包括以下七个方面:(1)人文资料。包括个人的身份证明、住址、抚养人口、拥有或租用现住房。(2)就业资料。包括个人的工作单位、职务、收入及工作年限。(3)纳税资料。包括个人所得税、财产税及其他税款的缴纳。(4)司法记录。包括个人的民事记录、刑事记录和劳改劳教记录。(5)福利保险记录。包括个人的公积金、养老账户以及个人人寿、财产、医疗、失业等保险信息。(6)信贷记录。包括个人的信贷额度、还贷记录及信用卡还款记录。(7)资产状况。包括个人的投资、动产及不动产等。可以说,完善的个人信用档案制度是建立和完善个人信用制度的基础。

(二) 建立科学统一的个人信用评估体系

个人信用评估是个人信用制度的核心。完善的个人信用评估制度必须有健全的个人信用评估机构作保障,所以我国只有依据公平、公正、独立的原则,借鉴国外成功经验,高起点建立和培育个人信用评估机构,才能保证评价结果的客观与公正。同时,个人信用评估指标体系必须科学、统一,并且注重与国际标准接轨。一方面,要制定全国统一的评估标准。最好由国家建立信用评估模型,产权归国家所有,无偿提供给社会使用。另一方面,为适应加入 WTO 后的国际环境,取得我国个人信用评估机构开展业务的国际对等地位,个人信用评估指标体系应注重与国际行业标准接轨,引进国际上先进的征信技术,不断开发符合市场需要的征信产品,以便为国际同行所接受。完善的个人资信评估指标体系应由道德品质体系和经济能力体系两部分所构成。

(三) 建立个人信用风险转嫁机制

个人信用评估用于事前防范风险,而对于风险的管理,还必须包括风险事后转嫁机制。当信用申请人的个人信用不佳,不足以承受其所借债务时,可以采取各种风险转移的手段规避风险。风险转嫁的

手段主要包括保证、抵(质)押担保和保险等。

(四) 建立有效的惩罚机制

惩罚机制是个人信用制度建设中的重要一环,通过建立惩罚机制可以杜绝大多数商业欺诈和不良动机的投机行为。一个国家信用管理体系惩罚机制能否有效运转,决定了一国的市场信用交易方式能否走向成熟。对不讲信用而造成恶劣影响的个人进行处罚,除罚款和勒令停止不守信用的行为外,更重要的是通过信用记录使之在一定时间内不能取得工商注册、银行贷款、消费信贷、个人信用卡服务等。本着“成本—收益”原理,对失信者采取强有力的制裁,既起到惩罚的作用,又有利于促进全社会信用观念的提高。

(五) 加快个人信用立法的步伐

目前我国市场经济发育尚不够完善,市场化程度有待提高。在此条件下仅仅依靠市场自身的发展来形成完善的个人信用制度还需要经过漫长的时

间,因此,建立个人信用制度必须依靠政府以法律手段强制执行。我国应借鉴发达国家的经验,尽快颁布实施与个人信用管理有关的法律法规,用法律的形式对个人帐户体系、个人信用的记录和移交、个人信用档案的管理,个人信用等级的评估、披露和使用,个人信用主客体的权利义务和行为规范等做出明确的规定,使个人征信企业真正按市场规范运作,使个人信用制度的建立有法可依。

参考文献

- [1] 张亦春:《中国社会信用问题研究》,中国金融出版社,2004
- [2] 国家经贸委青年理论研究会“社会信用体系建设”课题组:《中国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理论、实践、政策、借鉴》,机械工业出版社,2002
- [3] 李新庚:《中国信用制度建设干部培训读本》,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2002
- [4] 侯荣华等:《整顿和规范市场经济秩序干部读本》,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2001

The Thinking to Speeds up the Our Country Individual Credit System Construction Related Question

AN HE-xin

(The Central university of finance and economics, Beijing 100081, China)

Abstract: Individual credit system is mainly refers to use in supervising, managing and safeguards individual credit activity health, the standard development one whole set rules and regulations and the behavior standards by the national establishment, it has the vital role in maintaining the market economy order and consummating the market economy system. This article embarks from our country individual credit system construction present situation, proposed promotes our country individual credit system construction countermeasure mentality, to the problem and the main restriction factor in view of our country individual credit system construction.

Key words: credit; Individual credit system; “Economic man”

本刊讯

中国技术经济研究会四届五次、六次常务理事会决定,《技术经济》期刊建立理事会。《技术经济》理事会由理事单位组成,技术经济博士点单位为当然理事,邀请部分技术经济硕士点单位及科研院所和企业代表共同组成理事会。目前,理事会的组织工作正在筹备中。理事会将于2006年8月在中国技术经济研究会学术年会期间正式成立。理事会将研究决定《技术经济》理事会章程、年度工作计划、重大选题方向、栏目设置以及新一届编委会的组成等重大问题。

《技术经济》编辑部